

澎湖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
新聞自律推動委員會 會議記錄

時 間	115 年 02 月 03 日	地 點	公司會議室
主 席	主任委員 莊馥全	記 錄	陳淑惠
出席人員	外部委員:主任委員莊馥全、謝聰明委員 許淑芳委員 內部委員:呂協理長土、陳經理淑惠		

壹、 開場：主任委員黃有評：

一、 討論主題：選舉年到新聞媒體應如何定位? AI 普及媒體如何自律

一、會議討論事項

本次會議主要針對選舉期間新聞媒體之角色與定位，以及人工智慧（AI）技術日益普及後，新聞媒體在新聞製播、資訊查證及內容自律方面所應遵循之原則進行討論。

（一）選舉期間新聞媒體之定位

主任委員 莊馥全：

打開電視各大媒體，現在用 AI 製作新聞及節目是愈來愈普及，用的好效果加分，但用不好可能會吃上官司，我們必須要謹慎處理，有可為有可不為，適逢年底選舉期間社會對新聞資訊的需求增加，媒體應更加重視新聞報導的客觀、公平及平衡原則。尤其地方媒體與民眾生活密切相關，更應避免成為特定候選人或政黨的宣傳工具。新聞報導應以公共利益及事實查證為基礎，讓閱聽眾能夠取得完整且多元的資訊，並自我形成自主判斷，再者 AI 普及，不只是全國檢調警要有套

深偽影音機制，媒體接獲也應立即處理及因應，這都是大家平時要去注意及防範，今日會議我們必須請委員們針對須注意事項提出，並請公司同仁在接下來選舉期間做充份因應。

委員 許淑芳：

選舉期間容易出現大量政治訊息及網路資訊，媒體在處理相關新聞時，應注意不同候選人及政治立場的呈現是否具有基本平衡性。對於候選人的政見、發言或相關爭議，應盡可能查證來源及事實，不宜直接引用未經確認的網路訊息，以避免媒體成為錯誤資訊擴散的管道。

委員 謝聰明：

地方新聞媒體具有一定的社會影響力，選舉期間更應注意報導內容是否可能造成特定候選人受到不當的曝光或負面影響。除了報導新聞事件本身，也可以從政策及公共議題角度進行報導，讓選民了解不同候選人的政見與政策內容，而不是只著重候選人的活動及選舉動態。

委員 陳淑惠：

新聞媒體在選舉期間應維持專業及自主性，採訪與編輯人員應清楚區分新聞報導、評論及政黨或候選人的宣傳內容。如果涉及候選人相關爭議，也應給予相關當事人合理的說明或回應機會。透過明確的編採規範，可以降低選舉期間產生爭議的可能性。

(二) AI 普及後新聞媒體之自律

主任委員 莊馥全：

人工智慧工具已逐漸進入新聞採訪、文字整理、影像製作及影音生成等工作流程，媒體可以善用 AI 提升工作效率，但不能因此降低新聞專業及查證標準。AI 產出的文字、圖片或影音內容仍應經

過人工確認，尤其涉及政治人物、公共事件及選舉資訊時，更應確認資料來源及內容真實性。年底大選是有史以來，首次遭到大量 AI 介選的一次，為免深度偽造的影音與假訊息迅速擴散衝擊澎湖選情，我們要去思考我們一旦碰上這類案件，該如何因應很重要。

委員 許淑芳：

AI 生成內容目前容易出現資訊錯誤、內容失真或產生不存在的資訊等問題，因此新聞媒體應建立基本的 AI 使用規範。若新聞內容有使用 AI 協助製作，也應由負責編採的人員進行事實查核，不能因為是 AI 產出的內容，就直接視為正確資訊。

委員 呂長土：

AI 除了可以協助新聞製作，也可能被利用來製造假新聞、假照片或深偽影音。媒體面對這類資訊時，應提高警覺，尤其在選舉期間，若未經查證即播放或轉載，可能對候選人及選民造成重大影響。因此建議新聞單位加強 AI 生成內容辨識及查證能力。

委員 陳淑惠：

我想過去，公司節目部每年都派員參加 NCC 舉辦的媒體素養培訓計劃，從事新聞工作人員，應該都很了解，只是近來 AI 加入媒體會產生負面影響，造成誤導新聞，這些我們都很小心，自律不能只依賴技術，也需要建立內部管理制度。建議針對 AI 工具的使用建立明確流程，例如新聞素材來源確認、AI 生成內容人工審核、敏感議題二次查證，以及涉及個人資料或肖像權時的審慎處理。透過制度化管理，才能在提升工作效率的同時維持新聞品質。

三、討論及決議

經委員討論，本次會議形成以下共識：

1. 選舉期間新聞媒體應維持新聞專業及編採自主，避免成為特定候選人或政黨之宣傳工具。
2. 涉及選舉、候選人及公共政策之新聞，應注意報導之公平、平衡及完整性，並落實事實查證。
3. 對於網路流傳之政治訊息、圖片、影片及其他資訊，應確認來源及真實性後再行使用。
4. AI 工具可作為新聞採編之輔助工具，但不得取代新聞工作者之專業判斷及事實查證責任。
5. AI 生成文字、圖片、影音及深偽內容可能造成錯誤資訊傳播，新聞單位應提高辨識及查證能力。
6. 建議建立 AI 使用及新聞自律相關內部規範，明確訂定人工審核、事實查證及敏感內容處理流程。
7. 持續透過教育訓練提升編採人員對媒體倫理、選舉新聞、公平原則及 AI 生成內容之辨識能力，以強化新聞媒體之自律機制。
8. 深偽影音和假訊息案的查證、鑑識與處置具有時效性，媒體如何辨別真偽利用圖片反搜及交叉新聞來源進行比對。

決議：

本案經充分討論後，委員一致認為，面對選舉環境及 AI 技術快速發展，新聞媒體更應強

化專業倫理與自律機制，在追求新聞即時性的同時，兼顧新聞正確性、公平性及公共利益，養成查核並持續檢視內部編採流程，以維護閱聽眾之資訊權益。

肆、散會